

钦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钦州市生态环境保护“十四五”规划的通知

钦政办〔2022〕16号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各开发区、管理区管委，市直各委、办、局：

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将《钦州市生态环境保护“十四五”规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2022年6月10日

